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文件

机电[2022]1号

关于印发《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高质量期刊 指导目录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

按照学校“关于制定《西北农林科技大学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结合本学院学科发展要求，在广泛征求科教人员意见基础上，经教授委员会审议，党政联席会审定。现将《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管理暂行办法》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高质量 G3、G4 期刊目录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

2022年3月25日

抄送：院领导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

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精神，引导科教人员开展高质量科学研究，产出服务国家战略的标志性成果，支撑学科核心竞争力提升，学校已制定《西北农林科技大学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G1、G2 层级》，同时按照关于制定《西北农林科技大学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各学院 G3、G4 层级期刊目录标准要求，结合学院学科建设目标定位，特制定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 G3、G4 层级期刊目录，依据学校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管理暂行办法要求，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坚持“聚焦使命、突出质量、分类分级、动态调整”原则进行制定。

第三条 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按照期刊学术影响力以及在相关学科领域的学术认可度，分为 G1、G2、G3、G4 四个层次。

第四条 G1、G2 两个层次期刊由学校根据发展目标定位和学科领域

或相关学科领域顶尖期刊；G2 层次期刊为学校学科使命相关领域在国内外学术影响力排名前 10 的期刊。

第五条 G3、G4 两个层次期刊由学院本单位学科建设及发展需求确定。其中，G3 层次期刊为本学科领域公认

权威期刊。C4 层次期刊为本学科领域公认的具有重要影响的
核心期刊。

第六条 学报 C1、C2 层次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编制程序：

1. 学报“双一流”建设办公室、发展规划处、科学技术
发展研究院、人事处、高层次人才工作办公室等职能部门负
责。组织各学院专业专家研究论证，在广泛征集意见基础上
提出建议目录；

2. 报学术委员会对建议目录进行审核并提出咨询意见；

3. 报党委常委会审议审定后印发。

第七条 学院 C3、C4 层次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编制程序：

1. 学院在学报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基础上，结合学院学
科建设目标定位，在广泛征集本学科领域专家教授和全体教
师意见基础上提出建议目录；

2. 学报“双一流”建设办公室、发展规划处、科学技术
发展研究院、人事处、高层次人才工作办公室共同组织对学
院建议目录进行审核；

3. 学院教授委员会对建议目录审核并提出咨询意见；

4. 学院党委联席会议审定。报相关职能部门备案并由学
院印发。

第八条 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重点突出在学术活动中发
挥引导作用，在应用中注重论文的創新性与贡献度，不得将
单“以刊评文”或“以刊定文”。

第九条 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实行周期修订与年度调整
的动态管理机制。

1. 对于社会知名学术机构或期刊收录数据库发布预警的期刊或导向不正确期刊，每年度发布预警并及时调整；

2. 按照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制定原则，当年新增且符合学校学科使命的自然指数期刊和本单位学科建设定位及发展需求的期刊将纳入相应高质量期刊指导目录；

3. 因其他特殊原因需要对期刊目录进行调整时，按照本办法规定程序进行调整。

第十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由“双一流”建设办公室和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共同负责解释。